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科員 蔡宜穎 電話:05-3620123轉8546

電子信箱: ts112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3008395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500000A 1130083955 ATTACH1.pdf、

376500000A 1130083955 ATTACH2.doc)

主旨:為維護各機關學校人員英檢等級與涉外人員名單之正確 性,請依說明事項配合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4月1日總處 培字第113302228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瞭解各機關所屬人員通過英語檢定情形及機關內辦理涉 外事務人員名單,請配合至「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 (WebHR)」維護相關資料。茲就具體作法說明如次:
 - (一)落實登載機關人員英檢資料:請調查及維護機關人員英 檢資料,並於WebHR系統51專長欄位登載及鎖定、登載本 年度機關新進人員(含考試錄取人員及調任人員)英檢資 料、更新各機關學校人員是否有通過更高級別英語檢定 及取得相關證書。
 - (二)維護處理國際事務人員、處理與英語高度相關業務人員名單之正確性:
 - 1、請檢視機關內是否有處理國際事務,或與英語高度相

人事室 113/04/25 1130004550





關業務之人員,並請於WebHR建置人員名冊,並定期維護其正確性。

- 2、倘各機關前已完成上揭名冊建立,仍請檢視該涉外業務之承辦人員是否有所變動並請維護相關資料。
- 三、另設有專任人事機構之機關學校,請將上開調查及維護情 形填列於「113年度人事業務績效考核『WebHR英檢等級及 涉外人員名單正確性』項目執行檢核表」,並於113年8月 30日前以電郵方式傳送至本府本案承辦人信箱。

四、檢附該總處書函及本縣項目執行檢核表各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

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人事處考核訓練科(含附件)電2024/04/25文文



